

固阳县2025年度建筑垃圾清运资质入围项目（第二批）二次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PLXM-2025-081-1）

项目所在地：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固阳县

一、招标条件

本固阳县2025年度建筑垃圾清运资质入围项目（第二批）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其他资金：/，招标人为固阳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大队。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固阳县建筑垃圾清运服务；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固阳县2025年度建筑垃圾清运资质入围项目（第二批）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固阳县2025年度建筑垃圾清运资质入围项目（第二批）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活动； 3.投标人特定资格要求：供应商须具有主管部门颁发的道路运输许可证。 4.投标人须未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shixin/>)”失信被执行人记录名单； 5.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 中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和未被列入企业经营异常名录； 6.投标人须通过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的企业、法人没有行贿犯罪记录； 7.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竞标，不允许转包和分包； 注：A、上述要求是对投标人的基本要求，如按照行业及相关部门另有规定的遵循其规定，投标人应提供相应的证明或资信材料； B、如发现存在虚假资料，招标人取消其竞标/中标资格，由此造成的后果由成交/中标单位自负，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为保证投标人顺利报名成功，请投标人充分考虑上传后审核时间，因上传报名资料未留上传后审核时间，造成因资料审核未通过，投标人不能及时上传更正报名资料，导致的报名不成功，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5-08-01 17:30:00到2025-08-08 17:30:00。

获取方式：现场获取或邮箱获取。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08-21 09:30:00。

递交方式：纸质文件递交，包头市青山区传媒大厦A座25楼。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5-08-21 09:30:00。

开标地点: 包头市青山区传媒大厦A座25楼。

七、其他

详见附件;

公告发布媒介: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 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固阳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大队。

九、联系人

招标人: 固阳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大队

地址: 固阳县金山镇郁秀佳苑底店

联系人: 祁海军

电话: 0472-8122099

邮件: /

招标代理机构: 内蒙古鹏乐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 包头市青山区传媒大厦A座25楼

联系人: 胡林

电话: 18047241048

邮件: nmgplxmgl@163.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胡林 (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 内蒙古鹏乐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盖章)



招标公告

一、招标条件

内蒙古鹏乐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受固阳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大队的委托,采用公开招标方式对固阳县 2025 年度建筑垃圾清运资质入围项目(第二批)二次进行招标。欢迎符合相关要求的合格投标人参加。具体要求如下。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1. 项目名称: 固阳县 2025 年度建筑垃圾清运资质入围项目(第二批)二次
2. 招标编号: PLXM-2025-081-1
2. 入围数量: 三家
3. 项目概况: 固阳县建筑垃圾清运服务, 服务期一年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 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活动;
3. 投标人特定资格要求: 供应商须具有主管部门颁发的道路运输许可证。
4. 投标人须未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shixin/>)”失信被执行人记录名单;
5. 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 中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和未被列入企业经营异常名录;
6. 投标人须通过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的企业、法人没有行贿犯罪记录;
7.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竞标, 不允许转包和分包;

注: A、上述要求是对投标人的基本要求, 如按照行业及相关部门另有规定的遵循其规

定，投标人应提供相应的证明或资信材料；

B、如发现存在虚假资料，招标人取消其竞标/中标资格，由此造成的后果由成交/中标单位自负，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为保证投标人顺利报名成功，请投标人充分考虑上传后审核时间，因上传报名资料未留上传后审核时间，造成因资料审核未通过，投标人不能及时上传更正报名资料，导致的报名不成功，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竞标者，请于 2025 年 8 月 1 日至 2025 年 8 月 8 日，每个工作日（法定节假日休息）上午 09:00 时至 12:00 时，下午 14:30 时至 17:30 时（北京时间）把以下资料加盖公章扫描成一个 PDF，附件名称为投标人全称，发送至“nmgplxmgl@163.com”，邮件主题写明“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邮件内容注明“联系人+联系电话”。审核通过后，我司会联系投标人，到时请投标人准备两份资料单面打印逐页盖章邮寄或送至公司，获取招标文件（注：因本项目为线上报名，故审核可能出现延迟，如出现延迟，代理公司不承担任何责任，请各投标人尽早办理报名事宜）

1. 报名表（格式见附件1）；

2. 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2）；

3. 企业营业执照；

4. 道路运输许可证；

5.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失信被执行人查询截图证明（格式见附件3）；

6.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和未被列入企业经营异常名录查询截图（格式见附件3）；

7. 中国裁判文书网 (<http://wenshu.court.gov.cn>) 企业及法人无行贿犯罪的查询结果截图 (格式见附件3) ;

8. 企业联系人姓名、手机、电话、传真、电子邮箱等信息。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1. 递交截止时间: 2025 年 8 月 21 日 09: 30

2. 文件递交地点: 包头市青山区传媒大厦 A 座 25 楼

3. 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 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5 年 8 月 21 日上午 09 时 30 分 (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 包头市青山区传媒大厦 A 座 25 楼

七、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 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发布公告的媒介名称) 上发布。

八、联系方式

采购人: 固阳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大队

联系人: 祁海军

电话: 0472-8122099

招标代理机构: 内蒙古鹏乐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 胡林

联系电话: 18047241048

2025 年 8 月 1 日

附件 1:

报名表

招标编号/标段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全称:			
报名联系人:		报名联系人电话: (保证电话畅通)	
电子邮箱:			

特别提示:

一、请认真填写以上信息确保信息完整无误,如因投标人填写信息有误导致其竞标失败的任何后果及损失投标人自负。

二、招标文件一旦售出,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退还和转让。

另外标书费缴纳后出现以下情况不予退还:

1. 投标人在报名成功即成功获取招标文件后弃标。
2. 提供虚假报名资料的。
3. 开标后后因投标人标书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导致废标情况。
4. 投标人没有按时递交投标文件的。
5. 开标过程中,因投标人导致开标失败的。

以上内容投标人已明确表示理解!

投标人: _____ (盖章)

授权人代表或法人: _____ (签字)

报名时间: 年 月 日

附件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 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

(投标人名称),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 法定地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特授权_____代表我公司全权办理(项目名称/标段名称)、(招标编号)项目的报名、招标、谈判、签约、执行等具体工作, 并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协议及合同。我公司对被授权人签署的所有文件、协议及合同负全部责任。

委托期限: _____天, 被授权人不得转授权。

须附法定代表人及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反两面)

授权人签名: _____

被授权人签名: _____

(投标人名称) (盖公章)

日期: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